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3-012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济南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创投”）持有公司股份 5,301,1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9%。济南创投无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股份，且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济南创投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5,301,12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7.29%。根据《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济南创投已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政策备案申请，可适用上述减持规定。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济南创投投资期限在 60 个月以上，减持股份总数不受比例限制。

本次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进行。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济南创投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济南创投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301,120	7.29%	IPO 前取得；5,301,12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济南创投	1,562,616	2.15%	2022/4/1~2023/3/31	33.40-41.00	2022 年 7 月 7 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济南创投	不超过：5,301,120 股	不超过：7.2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301,12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301,120 股	2023/4/25 ~ 2023/10/24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经营发展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大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大股东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企业看好兰剑智能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计划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股份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

1）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

2）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

1）减持方式：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减持意向：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累计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可达到 100%。因公司进行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缩股等导致本企业所持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调整。

3）减持价格：本企业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

4）减持期限：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公司股价走势及公开信息等情况，审慎制定减持计划。

5）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其他规定。

（3）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剩余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2023-008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司太立”）控股股东胡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1,740,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8.00%。本次质押后，胡健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为 46,05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74.59%，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3.43%。

● 控股股东胡锦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胡健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132,123,6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38.53%。本次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87,070,000 股，占合计持股总数的 65.90%，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5.39%。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胡健先生关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的书面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 3 月 30 日，胡健先生将持有的 14,870,000 股司太立无限售流通股与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购回交易日为 2022 年 3 月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2021 年 9 月 1 日，胡健先生将持有的 2,800,000 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与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补充质押手续，购回交易日为 2022 年 3 月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 5%以上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2022 年 3 月 30 日，胡健先生与国泰君安就上述业务办理了展期手续，购回交易日变更为 2023 年 3 月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2022 年 7 月 11 日，胡健先生将持有的 10,000,000 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与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补充质押手续，购回交易日为 2023 年 3 月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胡健先生的函件，其与国泰君安就上述业务办理了展期手续，并将其持有的 11,312,000 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与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补充质押手续，购回交易日变更为 2024 年 3 月 29 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胡健	是	46,050,000	否	其中 11,312,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为补充质押	2023-3-30	2024-3-2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59%	13.43%	偿还个人债务及投资

2、本次质押融资金额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胡锦生	70,383,600	20.53	41,020,000	41,020,000	58.28%	11.96%	0	0	0	0
胡健	61,740,000	18.00	34,738,000	46,050,000	74.59%	13.43%	0	0	0	0
合计	132,123,600	38.53	75,758,000	87,070,000	65.90%	25.39%	0	0	0	0

注：胡锦生先生所质押的 41,020,000 股股份中，其中 23,800,000 股股份系为公司并购贷款提供担保，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 58.0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分期还款，目前合同执行状况良好。

2022 年 6 月 20 日，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新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转增后的总股本为 343,023,619 股，上表中“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也同步进行了调整。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和一年质押到期情况

股东名称	到期时间	到期质押股份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胡锦生	半年内	9,220,000	13.10	2.69	8,000
胡锦生	一年内	8,000,000	11.37	2.33	5,000
胡健	一年内	46,050,000	74.59	13.43	30,000
合计		63,270,000	47.89	18.45	43,000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上述股票质押期限届满前，股东将通过自有资产处置变现、银行贷款、股票分红、减持公司股份、对外投资收益等多种途径获得还款来源，具备较强的偿还能力。

2、控股股东当前不存在通过非营业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控股股东当前资信状况良好，其股份质押主要用于偿还个人债务及个人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控股股东股份当前不存在被冻结或强制平仓等风险，不会对其向公司委派董事席位、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等产生重大影响。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当前不存在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3-004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牧高笛”）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公司已持有的现金管理产品持有期将延续至本年度的，适用上述额度与期限。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2022 年 12 月 9 日、2023 年 1 月 6 日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结构性存款，上述认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6,9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2022 年 12 月 10 日及 2023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2022-057）、《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2022-079）、《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2023-001）。

序号	委托理财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1829 期	保本浮动收益	3,600	2022/10/1	180 天	1.80%-3.15%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2738 期	保本浮动收益	1,800	2022/12/10	90 天	1.30%-3.15%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145 期	保本浮动收益	1,500	2023/1/9	30 天	1.30%-2.90%

近日，公司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6,9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71.21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4,884.44	14,884.44	441.78	-
2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	-	6,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6.50	-
4	银行理财产品	2,300	2,300	15.87	-
5	银行理财产品	3,600	3,600	55.92	-
6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4.73	-
7	银行理财产品	1,800	1,800	12.21	-
8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3.08	-
/	合计	35,084.44	29,084.44	540.09	6,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9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1.80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8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167 证券简称：炬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0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60,7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1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19.87 元/股，最低价为 111.2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407,994.3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信息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7,2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3,200.00 万元的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元/股（含）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2023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60,7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1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19.87 元/股，最低价为 111.2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407,994.3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526 证券简称：科前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0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陈焕春先生、金梅林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陈焕春先生因相关规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仍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并聘请为公司首席科学家。金梅林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仍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科前生物研究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焕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0,860,47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20%。金梅林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6,677,82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7%。辞职后，两位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焕春先生和金梅林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陈焕春先生、金梅林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陈焕春先生和金梅林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董事的补选等相关后续工作。

陈焕春先生、金梅林女士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开拓创新，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董事会对陈焕春先生、金梅林女士的辛勤工作及对公司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控 公告编号：2023-012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股权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绍兴春晖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晖精密”）将其持有的控股子公司绍兴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达智能”或“标的公司”）的全部 90%股权以总价人民币 4,509 万元转让给绍兴市佳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达机械”或“受让方”）。本次转让完成后，春晖精密将不再持有佳达智能的股权，公司不再将佳达智能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二、交易的进展情况

根据协议相关约定，佳达机械已向春晖精密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此外，佳达机械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春晖精密已将其持有的佳达智能 90%股权转让给佳达机械。自 2023 年 4 月起，春晖精密将不再持有佳达智能的股权，公司不再将佳达智能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560 证券简称：明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5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上海博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博强”）为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闫洪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上海博强计划自 2023 年 3 月 2 日起 1 个月内实施本次增持计划（包含 2023 年 3 月 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海博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67,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3%，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0,015,192.40 元（包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上海博强《关于增持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的名称：上海博强投资有限公司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博强直接持有公司 21,25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56%；通过深圳市博汇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1,52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76%。

（三）在本次增持计划披露之前 12 个月内，上海博强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海博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67,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3%，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0,015,192.40 元（包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增持前后上海博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增持主体	增持前		增持后	
	持股数量（直接持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直接持股）	持股比例（%）
上海博强	21,250,000	10.56	21,517,700	10.69

本次增持后，上海博强直接持有公司 21,517,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69%；通过深圳市博汇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1,52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76%。

四、其他说明

（一）增持主体承诺

上海博强承诺：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公司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073 证券简称：毕得医药 公告编号：2023-004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608,230 股，限售期为自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毕得医药”）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11 日。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85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22.9100 万股，并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6,491.6392 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334.8796 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156.7596 万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267 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608,23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94%，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毕得医药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毕得医药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毕得医药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总数为 608,23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0.9369%。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11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东方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77	0.0024%	1,577	0
2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一号	2,544	0.0039%	2,544	0
3	东方红招盈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4	东方红创新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5	东方红睿逸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6	国寿安保稳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7	国寿安保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81	0.0027%	1,781	0
8	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7	0.0024%	1,527	0
9	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93	0.0038%	2,493	0
10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钢铁企业年金计划	2,544	0.0039%	2,544	0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金组合	2,544	0.0039%	2,544	0
12	陕西省(陆号)职业年金计划	2,035	0.0031%	2,035	0
13	天津市贰号职业年金计划	2,544	0.0039%	2,544	0
14	四川省伍号职业年金计划	2,544	0.0039%	2,544	0
15	安徽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	2,544	0.0039%	2,544	0
16	中金金益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2,544	0.0039%	2,544	0
17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2,544	0.0039%	2,544	0
18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2,035	0.0031%	2,035	0
19	浙江省肆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2,544	0.0039%	2,544	0
20	融通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781	0.0027%	1,781	0
21	融通转型三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9	0.0016%	1,069	0
22	融通产业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13	0.0011%	713	0
23	银华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24	浙江省贰号职业年金计划	2,544	0.0039%	2,544	0
25	银华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26	重庆市柒号职业年金计划	2,544	0.0039%	2,544	0
27	湖北省(肆号)职业年金计划	2,544	0.0039%	2,544	0
28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29	华润元大臻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4	0.0012%	764	0
30	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31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544	0.0039%	2,544	0
32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资本金	2,544	0.0039%	2,544	0
33	交银施罗德鸿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34	交银施罗德启道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35	交银施罗德内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36	交银施罗德瑞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37	交银施罗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38	交银施罗德主题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39	建信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40	建信战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37	0.0033%	2,137	0
41	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42	建信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43	广东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证券组合	2,544	0.0039%	2,544	0
44	辽宁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组合	2,544	0.0039%	2,544	0
45	四川省壹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证券组合	2,544	0.0039%	2,544	0
46	江苏省壹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证券组合	2,544	0.0039%	2,544	0
47	中信证券信养天顺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2,544	0.0039%	2,544	0
48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2,544	0.0039%	2,544	0
49	华富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50	银河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	0.0039%	2,544	0
51	银河君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4	0.0021%	1,374	0
52	银河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